

## 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6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汕头市澄海区益民路金融大厦 10 楼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林树光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)共6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32,791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9.28%。

## 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#### 1、 议案内容

同意追认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向汕头市卫士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共计55,510,000元,向汕头市澄海区粤工贸易商行提供财务资助共计2,900,000元,向汕头市能信再生塑料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共计77,478,646.44元,向汕头市澄海区新丝路贸易商行提供财务资助共计76,000,000元。以上企业均非公司关联方,借款利率为5.22%。截止第一季度报告出具日,公司已回收汕头市澄海区新丝路贸易商行7,250,000元,汕头市卫士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2,270,000元,汕头市澄海区粤工贸易商行1,280,000元。

#### 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32,791,000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;弃权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#### 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18 日